

福州大学 2026 年度教育部港澳及华侨学生 奖学金学院推荐名额分配表（本科生）

序号	学院	学院推荐名额	备注
1	经济与管理学院	11	
2	人文社会科学学院	6	
3	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	6	
4	计算机与大数据学院	6	
5	法学院	5	
6	厦门工艺美术学院	4	
7	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	3	
8	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	1	
9	数学与统计学院	1	2 （四个学院各 推荐 1 名，学 校统一组织差 额评审）
10	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	1	
11	外国语学院	1	
12	化工学院	1	
合计		44	

备注：2026 年教育部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名额共 45 名，其中本科生 44 名，研究生 1 名。

1. a. 具有我校学籍的全日制港澳及华侨本科生（2026 级本科生和休学、延期毕业生除外）推荐名额根据学校可获奖名额与各学院老生本科学生数的比例（四舍五入原则）确定可推荐人数。

b. 为避免个别申报者材料不符合评奖条件等原因导致奖项出现空缺，各学院可申报本科老生 1 名候补人选，候补人选应同时走完相应奖项评选程序，并在申报汇总表的“备注”栏中注明“备选人员”。若有学院推荐名额出现空缺，请学院提前告知，该指标将在其他学院申报的符合条件的备选名单中递补。

2.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由学院自由推荐人数，择优评选。